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根據並為遵照上市規則、收購守則及股份回購守則而編製。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訂立協議以作出任何該等事宜之邀請，且亦非邀請購買、出售或認購任何證券之要約。

本公告所載全部或任何部分資料不得於、向或從任何根據有關法例或規例不得將其發佈、刊發或分發之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分發。



CK ASSET HOLDINGS LIMITED
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3)

**(1)關於按特定授權發行代價股份作為代價
以收購目標控股公司之
建議收購的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以及特別交易**

**(2)滙豐代表本公司提出經修訂有條件現金要約
以每股股份港幣51.00元回購最多380,000,000股股份**

(3)申請清洗豁免

提高股份回購要約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

本公司財務顧問



獨立股東及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

ANGLO CHINESE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 **英高**

董事會宣佈，根據股份回購要約將予回購的股份數目上限將由333,333,333股股份提高至38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0.29%。除上文所述者外，股份回購建議的其他條款維持不變及股份回購要約之要約價仍為每股股份港幣51.00元。

經修訂股份回購建議乃根據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該建議公佈以來接獲股東的回饋而作出，旨在擴大大公司對盈餘現金的調配。假設經修訂股份回購建議(連同經修訂股份數目上限)全面完成，與原有股份回購建議比較，已發行股份數目將因而出現淨減少，從而增加財務收益及提高資本回報，將對全體股東有利。

1. 緒言

茲提述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就該建議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的公告，內容包括(A)以發行代價股份作為代價向李嘉誠基金會收購目標控股公司之建議收購及(B)股份回購建議(包括股份回購要約)(「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惟對該建議的提述應詮釋為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原為股份回購要約)。

2. 修訂股份數目上限

董事會宣佈，根據股份回購要約將予回購的股份數目上限將由333,333,333股股份提高至380,000,000股股份(「經修訂股份數目上限」)，相當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0.29%(經修訂之股份回購要約，即「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及按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修訂之股份回購建議，即「經修訂股份回購建議」)。

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之要約價將維持不變，仍為每股股份港幣51.00元。

倘根據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接獲的有效接納少於經修訂股份數目上限，則本公司在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完成後，擬尋求運用將在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舉行的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及獲股東授予的股份回購授權，以不超過要約價的價格不時在市場進行股份回購，以回購所有或部分股份差額。

任何該等可能進行的市場股份回購亦將受限於（其中包括）市場情況、市場流通性及市場上有否可供回購之股份、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適用於市場股份回購的上市規則規定及限制以及收購守則條文）、概無股東違反自由增購限制，以及董事在確定是否根據股份回購一般授權（倘獲股東於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行使本公司權力以進行市場股份回購時認為屬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除回購根據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接獲的有效接納數目與經修訂股份數目上限之間的股份差額（如有）外，本公司無意進行任何市場股份回購，直至完成回購股份差額或擬於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及授出的股份回購授權屆滿（以較早者為準）為止，屆時本公司將評估如何方為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

除上文所述者外，股份回購建議的其他條款維持不變。

3. 修訂股份數目上限的理由

經修訂股份回購建議將回購的股份數目上限由333,333,333股股份提高至380,000,000股股份，乃根據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公佈該建議以來接獲股東的反饋而作出，旨在擴大大公司對盈餘現金的調配。

假設經修訂股份回購建議（連同經修訂股份數目上限）全面完成，與原有股份回購建議比較，已發行股份數目將因而出現淨減少，從而增加財務收益及提高資本回報，將對全體股東有利。

4. 財務資源的確認

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倘獲全面接納，將致使本公司向接納股東支付港幣193.8億元。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的代價將以現金支付，並將由本集團現金資源撥付。

滙豐信納本公司有充足財務資源，可按該公告及本公告所載之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條款就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之全數接納支付所需。

5. 警示

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須待全部要約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成為無條件。倘任何要約條件未能達成，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及建議收購將不會進行，並將立即失效。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或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應採取的行動有疑問，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6. 清洗豁免申請

向李嘉誠基金會(或李嘉誠基金會一聯屬公司)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後，並假設根據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回購經修訂股份數目上限，控股股東集團在本公司的持股量將由佔本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5.99%增加至經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而擴大並藉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而減少後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5.60%。誠如該公告所述，李嘉誠基金會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的豁免註釋1將有責任就控股股東集團尚未擁有或同意收購的所有股份作出強制性全面收購要約向執行人員提出清洗豁免申請。

7. 股權架構變動

下表載列本公司現有股權架構，以及假設(i)代價股份發行完成；(ii)並無根據經修訂股份回購建議回購任何股份；及(iii)自本公告日期起至該建議完成日(包括該日)止並無發行股份(代價股份除外)的股權架構：

股東姓名或名稱	截至本公告日期		該建議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控股股東集團				
身為The Li Ka-Shing Unity Trust信託人				
之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mpany Limited (「 <i>TUTI</i> 」)	1,003,380,744	27.17%	1,003,380,744	24.92%
身為The Li Ka-Shing Castle Trust信託人				
之Li Ka-Shing Castle Trustee Company Limited	72,387,720	1.96%	72,387,720	1.80%
L.F. Investments S.à r.l. ⁽¹⁾	84,427,246	2.29%	84,427,246	2.10%
李嘉誠基金會 ⁽²⁾	61,523,000	1.67%	394,856,333	9.81%
Lankford Profits Limited ⁽³⁾	50,425,500	1.37%	50,425,500	1.25%
Grand Duke Enterprises Limited及Rapid Gain Investments Limited ⁽⁴⁾				
由李澤鉅先生及家族及所控制的 多家公司 ⁽⁵⁾	2,897,550	0.08%	2,897,550	0.07%
由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共同控制的 多家公司 ⁽⁶⁾	53,905,000	1.46%	53,905,000	1.34%
李澤楷先生	75,240	0.002%	75,240	0.0019%
李思德小姐	205,200	0.0056%	205,200	0.0051%
小計⁽⁷⁾	1,329,429,800	35.99%	1,662,763,133	41.29%
本公司執行董事(李澤鉅先生除外)				
甘慶林先生	108,400	0.0029%	108,400	0.0027%
葉德銓先生	300,000	0.0081%	300,000	0.0075%
小計	408,400	0.01%	408,400	0.01%

股東姓名或名稱	截至本公告日期		該建議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李嘉誠基金會董事(李嘉誠先生、 李澤鉅先生、李澤楷先生及 李思德小姐除外) ⁽⁸⁾				
莊學山先生	1,000	0.000027%	1,000	0.000025%
周凱旋小姐	13,589,849	0.37%	13,589,849	0.34%
文嘉強先生	134,395	0.0036%	134,395	0.0033%
楊逸芝女士	13,654	0.00037%	13,654	0.00034%
麥理思先生	936,000	0.025%	936,000	0.023%
陸法蘭先生	136,800	0.0037%	136,800	0.0034%
周近智先生	99,752	0.0027%	99,752	0.0025%
李業廣先生	806,584	0.022%	806,584	0.02%
李王佩玲女士	283,722	0.0077%	283,722	0.007%
簡悅隆先生	36,840	0.001%	36,840	0.00091%
區小燕小姐	6,996	0.00019%	6,996	0.00017%
小計	16,045,592	0.43%	16,045,592	0.40%
控股股東集團、執行董事 (李澤鉅先生除外)及李嘉誠 基金會董事(李嘉誠先生、 李澤鉅先生、李澤楷先生及 李思德小姐除外)總計 ⁽⁹⁾	1,345,883,792	36.44%	1,679,217,125	41.70%
獨立股東	2,347,516,708	63.56%	2,347,516,708	58.30%
總計	3,693,400,500	100.00%	4,026,733,833	100.00%

附註：

- (1) L.F. Investments S.à r.l.的99.99%股權由Chinaton Investment Limited擁有，而Chinaton Investment Limited由Evago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Evago Investment Limited由身為全權信託的信託人之Li Ka-Shing Castle Trustee Corporation Limited全資擁有。
- (2) 李嘉誠基金會於代價股份發行完成後持有的股權相當於將予發行的代價股份總數。根據購股協議條款，李嘉誠基金會可選擇提名一家聯屬公司收取部分代價股份。
- (3) Lankford Profits Limited由李嘉誠(環球)基金會全資擁有。
- (4) Grand Duke Enterprises Limited及Rapid Gain Investments Limited(均屬Mayspin Management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分別持有251,000股股份及156,800股股份。Mayspin Management Limited由李嘉誠先生全資擁有。
- (5) 李澤鉅先生為220,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

Dragonfield Limited及Dragon Reign Limited(均由李澤鉅先生全資擁有)分別持有1,108,186股股份及1,164,164股股份。

李澤鉅先生家族成員集體持有405,200股股份，包括控股股東集團成員及李嘉誠基金會董事李思德小姐持有的205,200股股份。

- (6) Castle Link Holdings Limited及Shine Diamond Investment Limited(均由李嘉誠先生間接擁有50%股權及李澤鉅先生間接擁有50%股權)分別持有33,456,500股股份及20,448,500股股份。
- (7) 李澤鉅先生的家族成員及控股股東集團成員李思德小姐持有的205,200股股份僅計算一次。
- (8) 包括李嘉誠基金會董事、其近親、相關信託及由李嘉誠基金會董事、其近親或相關信託控制的公司的權益。
- (9) 滙豐集團之持股將於通函及要約文件中披露。

下表載列本公司現有股權架構，以及假設(i)代價股份發行完成；(ii)根據經修訂股份回購建議回購經修訂股份數目上限；及(iii)自本公告日期起至該建議完成日(包括該日)止並無發行股份(代價股份除外)的股權架構：

股東姓名或名稱	截至本公告日期		該建議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控股股東集團				
身為The Li Ka-Shing Unity Trust信託人 之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mpany Limited (「 <i>TUTI</i> 」)	1,003,380,744	27.17%	1,003,380,744	27.51%
身為The Li Ka-Shing Castle Trust信託人 之Li Ka-Shing Castle Trustee Company Limited	72,387,720	1.96%	72,387,720	1.99%
L.F. Investments S.à r.l. ⁽¹⁾	84,427,246	2.29%	84,427,246	2.32%
李嘉誠基金會 ⁽²⁾	61,523,000	1.67%	394,856,333	10.83%
Lankford Profits Limited ⁽³⁾	50,425,500	1.37%	50,425,500	1.38%
Grand Duke Enterprises Limited及Rapid Gain Investments Limited ⁽⁴⁾	407,800	0.01%	407,800	0.01%
由李澤鉅先生及家族及所控制的 多家公司 ⁽⁵⁾	2,897,550	0.08%	2,897,550	0.08%
由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共同控制的 多家公司 ⁽⁶⁾	53,905,000	1.46%	53,905,000	1.48%
李澤楷先生	75,240	0.002%	75,240	0.0021%
李思德小姐	205,200	0.0056%	205,200	0.0056%
小計⁽⁷⁾	1,329,429,800	35.99%	1,662,763,133	45.60%
本公司執行董事(李澤鉅先生除外)				
甘慶林先生	108,400	0.0029%	108,400	0.0030%
葉德銓先生	300,000	0.0081%	300,000	0.0082%
小計	408,400	0.01%	408,400	0.01%

股東姓名或名稱	截至本公告日期		該建議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李嘉誠基金會董事(李嘉誠先生、 李澤鉅先生、李澤楷先生及 李思德小姐除外) ⁽⁸⁾				
莊學山先生	1,000	0.000027%	1,000	0.000027%
周凱旋小姐	13,589,849	0.37%	13,589,849	0.37%
文嘉強先生	134,395	0.0036%	134,395	0.0037%
楊逸芝女士	13,654	0.00037%	13,654	0.00037%
麥理思先生	936,000	0.025%	936,000	0.026%
陸法蘭先生	136,800	0.0037%	136,800	0.0038%
周近智先生	99,752	0.0027%	99,752	0.0027%
李業廣先生	806,584	0.022%	806,584	0.022%
李王佩玲女士	283,722	0.0077%	283,722	0.0078%
簡悅隆先生	36,840	0.001%	36,840	0.001%
區小燕小姐	6,996	0.00019%	6,996	0.00019%
小計	16,045,592	0.43%	16,045,592	0.44%
控股股東集團、執行董事 (李澤鉅先生除外)及李嘉誠 基金會董事(李嘉誠先生、 李澤鉅先生、李澤楷先生及 李思德小姐除外)總計 ⁽⁹⁾	1,345,883,792	36.44%	1,679,217,125	46.05%
獨立股東	2,347,516,708	63.56%	1,967,516,708	53.95%
總計	3,693,400,500	100.00%	3,646,733,833	100.00%

附註：

- (1) L.F. Investments S.à r.l.的99.99%股權由Chinaton Investment Limited擁有，而Chinaton Investment Limited由Evago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Evago Investment Limited由身為全權信託的信託人之Li Ka-Shing Castle Trustee Corporation Limited全資擁有。
- (2) 李嘉誠基金會於代價股份發行完成後持有的股權相當於將予發行的代價股份總數。根據購股協議條款，李嘉誠基金會可選擇提名一家聯屬公司收取部分代價股份。
- (3) Lankford Profits Limited由李嘉誠(環球)基金會全資擁有。
- (4) Grand Duke Enterprises Limited及Rapid Gain Investments Limited(均屬Mayspin Management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分別持有251,000股股份及156,800股股份。Mayspin Management Limited由李嘉誠先生全資擁有。
- (5) 李澤鉅先生為220,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

Dragonfield Limited及Dragon Reign Limited(均由李澤鉅先生全資擁有)分別持有1,108,186股股份及1,164,164股股份。

李澤鉅先生家族成員集體持有405,200股股份，包括控股股東集團成員及李嘉誠基金會董事李思德小姐持有的205,200股股份。

- (6) Castle Link Holdings Limited及Shine Diamond Investment Limited(均由李嘉誠先生間接擁有50%股權及李澤鉅先生間接擁有50%股權)分別持有33,456,500股股份及20,448,500股股份。
- (7) 李澤鉅先生的家族成員及控股股東集團成員李思德小姐持有的205,200股股份僅計算一次。
- (8) 包括李嘉誠基金會董事、其近親、相關信託及由李嘉誠基金會董事、其近親或相關信託控制的公司的權益。
- (9) 滙豐集團之持股將於通函及要約文件中披露。

8. 一般事項

(a) 股東週年大會通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將於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股東週年大會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附錄二所載的說明函件載有將於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股東尋求及獲其授予的股份回購授權的詳情，以及股份回購要約的簡要說明。

誠如本公告所披露，股份回購要約已作出修訂，將根據股份回購要約將予回購之股份數目上限由333,333,333股股份提高至380,000,000股股份。股東於閱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時，務請注意本公告所載之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之條款，其進一步詳情將載於將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及要約文件內。

為免生疑問，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須受股份回購授權規限的股份數目上限並無變動，仍為不超過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批准授出股份回購授權的普通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按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前並無發行或回購股份之基礎計算，最多為369,340,050股股份)。

(b) 股東特別大會以及通函及要約文件

預期股東特別大會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或前後舉行，以供獨立股東考慮及酌情通過批准該建議(包括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特別交易及清洗豁免)。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八日的公告所載，預期通函及要約文件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寄發予股東。通函及要約文件將載列(其中包括)(i)該建議(包括購股協議、特別交易、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及清洗豁免)的詳情，(ii)載有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推薦建議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iii)載有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意見的獨立財務顧問函件、(iv)有關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物業權益的物業估值報告及(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c) 本公司的最新投資者簡報

附錄載列本公司有關該建議的最新投資者簡報。

承董事會命
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委員會委員
兼公司秘書
楊逸芝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執行董事李澤鉅先生(主席兼董事總經理)、甘慶林先生(副董事總經理)、葉德銓先生(副董事總經理)、鍾慎強先生、趙國雄先生、周偉淦先生、鮑綺雲小姐及吳佳慶小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英潮先生、周年茂先生、洪小蓮女士、羅時樂先生、羅弼士先生及柏聖文先生。

董事對本公告所載的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告內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而本公告所載資料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之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CK ASSET HOLDINGS LIMITED
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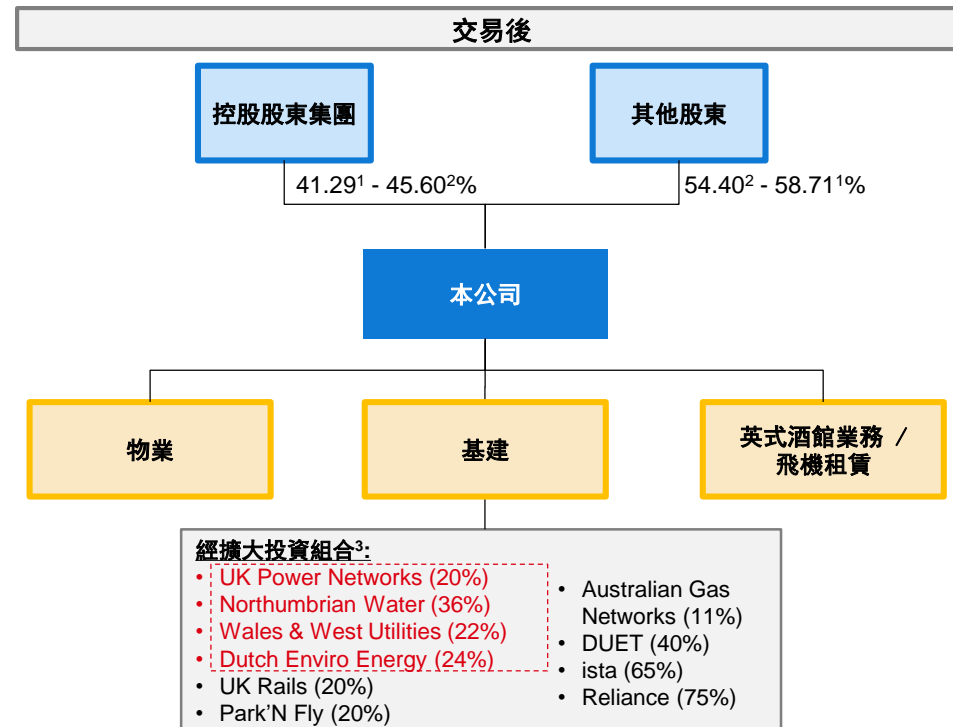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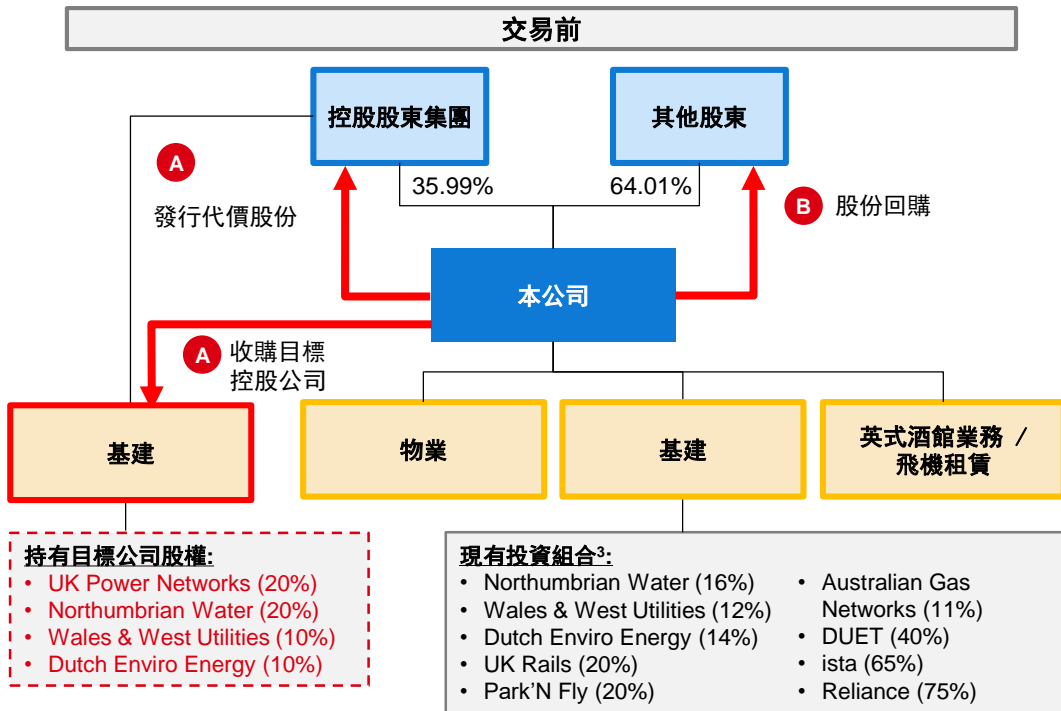
股票代碼：1113

投資者簡報

2021年4月14日

本簡報僅供參考之用，並非在任何司法權區出售任何證券的要約，也非招攬在任何司法權區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簡報簡述本公司於2021年3月18日所發出的公告及於2021年4月14日所發出的公告（「該等公告」）中詳細介紹的該建議。該等公告載有關於該建議的重要資料，本公司股東和投資者應閱讀該等公告的全文。該等公告可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以及本公司網站查閱。本簡報內所使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內定義詞彙一致。

交易概覽



該建議包括互為先決條件的建議收購和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

<p>A 建議收購</p>	<p>本公司以港幣170億元購買目標控股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代價股份將以每股股份港幣51.00元發行（與截至購股協議日期止最後連續十個交易日平均收市價相比，溢價約10.0%；與購股協議日期收市價相比，溢價約8.4%）
<p>B 經修訂股份回購建議</p>	<p>本公司回購最多為經修訂股份數目上限的股份以供註銷。經修訂股份回購建議將透過以下方式實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向所有合資格股東以每股股份港幣51.00元的價格提出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與截至最後交易日止最後連續十個交易日平均收市價相比，溢價約10.0%；與最後交易日收市價相比，溢價約8.4%）；及 在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完成後，可能按不超過要約價的價格進行後續市場回購以彌補所有或部分股份差額^{4,5}

該建議的整體影響將為**動用盈餘現金收購可產生現金流的資產並且已發行股份數目將因而出現淨減少⁶**

附註：

1. 假設(i)代價股份發行完成；(ii)並無根據經修訂股份回購建議回購任何股份；及(iii)自本公告日期起至該建議完成日（包括該日）止並無發行股份（代價股份除外）
2. 假設(i)代價股份發行完成；(ii)根據經修訂股份回購建議回購經修訂股份數目上限；及(iii)自本公告日期起至該建議完成日（包括該日）止並無發行股份（代價股份除外）
3. 本公司目前在下列公司中擁有經濟收益：Northumbrian Water (16%)，Wales & West Utilities (12%)，Dutch Enviro Energy (14%)，UK Rails (20%)，Park'N Fly (20%) 及 Australian Gas Networks (11%)
4. 倘根據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接獲的有效接納少於經修訂股份數目上限；運用將在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及獲股東授予的股份回購授權
5. 任何該等可能進行的市場股份回購亦將受限於（其中包括）市場情況、市場流通性及有市場上是否有可供購回之股份、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適用於市場股份回購的上市規則規定及限制以及收購守則條文），概無股東違反自由增購限制，以及董事在確定是否根據股份回購一般授權（倘獲股東批准）行使本公司權力以進行市場股份回購時認為屬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6. 假設經修訂股票回購建議（按經修訂股份數目上限）全面完成

交易條款概要

原始建議	經修訂建議
A 建議收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購買價：港幣 170億元代價股份：以每股股份港幣51.00元的價格發行333.3百萬股股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無修訂
B 股份回購建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回購股份數目上限：333.3百萬股股份要約價：每股股份港幣51.00元股票回購要約代價¹：約港幣 170億元接納股份回購要約的合資格股東²將有權就每股購回股份收取 (i) 末期現金股息³及 (ii) 每股股份的要約價港幣51.00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經修訂股份數目上限：380.0百萬股股票經修訂股票回購要約代價⁴：港幣193.8億元

現金分派保證

- 李嘉誠基金會將確保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目標控股公司集團將直接或間接從目標公司收取總額不少於港幣910百萬元現金分派，代表購買價的收益率就2021及2022年而言每年均不少於 5.35%
- 本公司擬將該金額以股息形式全部分派予於股東⁵

建議股息安排

- 以該建議完成為前提，本公司就2021財政年度和2022財政年度各年以股息支付的總金額將不少於下述兩者總和之金額：(a) 本公司就2020財政年度將予支付的股息總金額及(b)上述現金分派⁶
- 以上所述之影響為，2021財政年度和2022財政年度的每股股息總額將高於2020財政年度的每股股息總額（不論根據經修訂股份回購建議所回購的股份數目）⁷

附註：

1. 假設所收到的接納為股份數目上限
2. 且其姓名於末期股息記錄日期載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
3. 倘於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4. 假設所收到的接納為經修訂股份數目上限

2

5. 確定有權收取該等股息的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6. 就相關財政年度
7. 假設於截至2022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記錄日期前，除根據建議收購進行外並無發行新股份

預期時間表及交易批准門檻

預期時間表^{1,2}

事件	日期
寄發通函及要約文件，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及接納表格	2021年4月27日
股東特別大會	2021年5月13日或前後

股東特別大會中尋求的批准

- 1 建議收購（關連交易）：
獨立股東³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超過**50%**票數批准
- 2 特別授權（發行代價股份）：
獨立股東³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超過**50%**票數批准
- 3 清洗豁免：
獲獨立股東³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以至少**75%**的票數批准，且建議收購及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獲獨立股東²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以超過**50%**的票數批准
- 4 特別交易：
獨立股東³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超過**50%**票數批准

附注：

1. 時間表僅作示意且可能改變；本公司將就任何時間表的改變進行公告
2. 除非另行說明，所有日期為香港本地日期
3. 關於就獨立股東的釋義，請參考該等公告

交易原因

1

收購大型及優質投資組合權益的難得機會，且執行風險低

2

增加本集團固定收入基礎的貢獻，並提升本集團收益的穩定性

3



帶來財務增值的交易

4

為股東提供機會可按高於刊發公告時之現行市價的溢價變現流動資金之事件

1 收購大型及優質投資組合權益的難得機會，且執行風險低

目標公司概覽

	國家	行業	性質	本公司目前權益 ¹	擬收購權益	概覽
	英國	配電	受規管	-	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英國最大的配電商之一 由三個區域網絡組成，配電區域覆蓋倫敦、英格蘭東南部及東部
	英國	水務	受規管	16%	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英格蘭及威爾士十間受規管食水及污水處理公司之一 於英格蘭東北部提供食水供應及污水處理服務及向英國東南部供應食水
	英國	天然氣配氣	受規管	12%	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個在英國的天然氣配氣網絡 為威爾士以及英格蘭西南部消費者提供服務
	荷蘭	轉廢為能	長期合約現金流	14%	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擁有荷蘭最大的轉廢為能公司 在 Rozenburg 和 Duiven 經營五間廢物處理廠以及四個轉運站



符合本公司的既定企業策略，即積極尋求可提供**穩定的經常性收益及增長潛力**的優質投資機會



收購**大型優質資產組合**之權益的罕有機會



與收購本公司原先未有權益的資產相比，建議收購涉及的**執行風險相對較低**



建議收購亦可讓本公司**無需經過具競爭性的競投程序**而得以進一步擴展其投資組合

附註：
1. 代表本公司持有的經濟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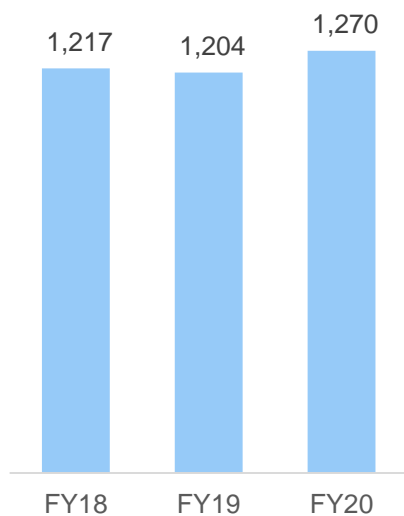
2 增加本集團固定收入基礎的貢獻，並提升本集團收益的穩定性

建議收購符合本公司的既定企業策略。目標公司產生了穩定的經常性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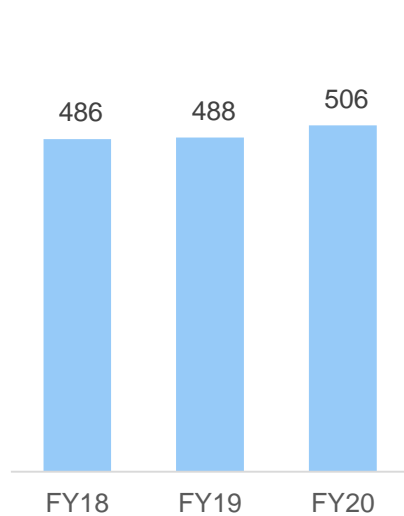
EBITDA^{1,2} (基於100%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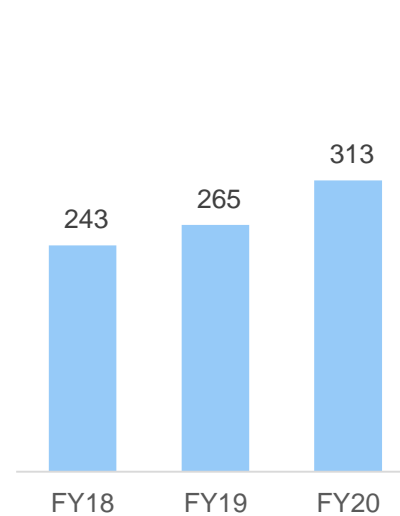
財政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百萬英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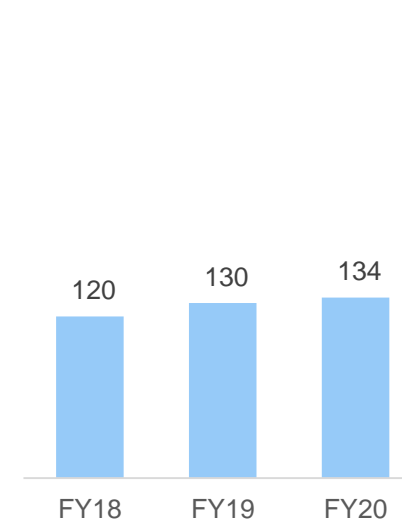
財政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百萬英鎊)



財政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百萬英鎊)



財政年度截至12月31日止 (百萬歐元)



附註：以上顯示的圖表未按比例繪製

1. EBITDA的定義為扣除利息開支及其他財務費用、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是一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方式

2. 除Dutch Enviro Energy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財政年度外，基於經審計的賬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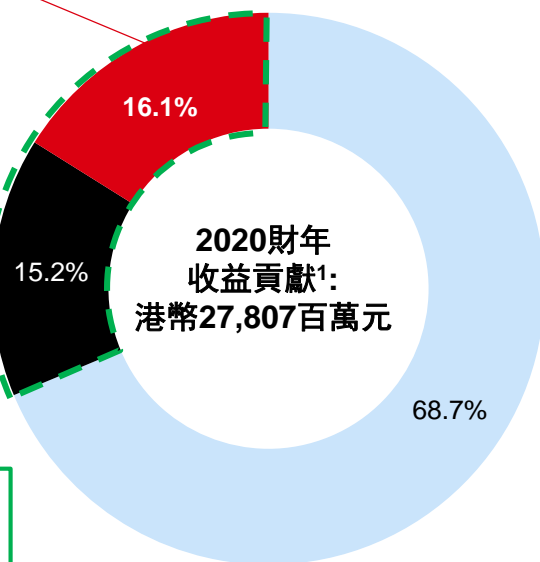
2 增加本集團經常性收入基礎的貢獻及提升本集團收益的穩定性（續）

各業務收益貢獻¹

交易前

交易後

基建及實用資產業務收益貢獻¹：
港幣4,488百萬元
佔總利益16.1%



經常性收益貢獻¹：
港幣8,695百萬元
佔總利益31.3%

建議收購預期將為本集團帶來額外的穩定收入流
目標控股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扣除(i)稅項、
(ii)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收益及 (iii)匯兌損益前溢利²：

港幣978百萬元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活動：

物業銷售

基建及實用資產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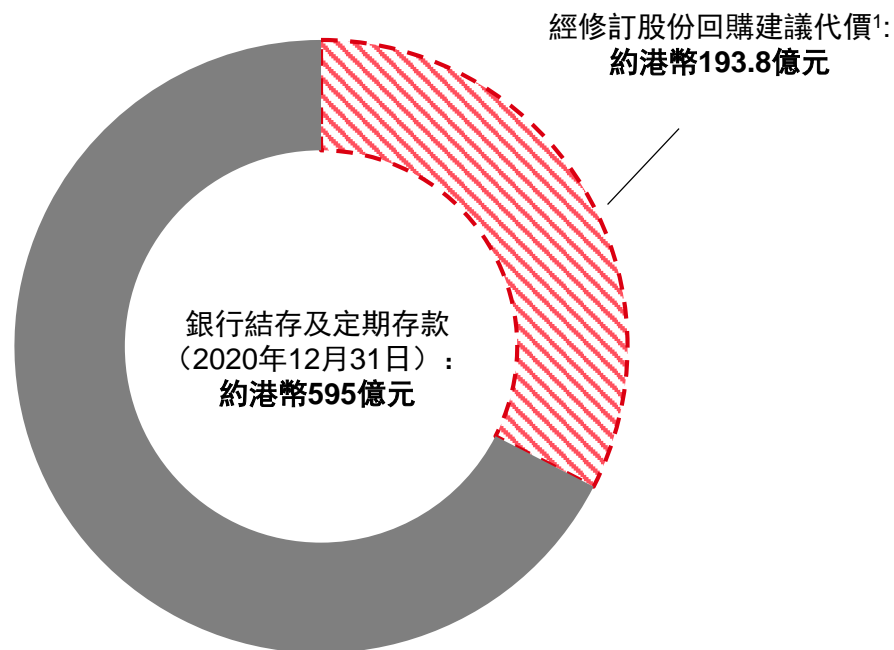
其他主要經營活動(包括物業租務、酒店及服務套房業、物業及項目管理、飛機租賃及英式酒館業務)

附註：

1. 收益貢獻指扣除折舊、減值及所承擔之經常開支後，但扣除利息成本及稅項前，來自主要業務的貢獻

2. Eagle Frame Limited、Mondrem Corporation及Moonstone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之2019及2020年財務報表，及Gerbera Investments Limited 2020年財務報表，乃基於該等公司各自之未經審核賬目。Gerbera Investments Limited 2019年財務報表乃基於其經審核賬目

帶來財務增值的交易



儘管建議收購的購買價將以發行代價股份的形式清付，連同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的影響，則該建議的整體影響為**公司動用盈餘現金**

已發行股份數目將因而出現淨減少¹並帶來財務增值

建議收購

- 現金分派收益²: **5.35%**
- 購買價: 港幣170億元
- 李嘉誠基金會將確保2021年及2022年每年港幣910百萬元現金分派

有關該建議財務影響的進一步詳情，將載於2021年4月27日向股東寄發的通函及要約文件內³

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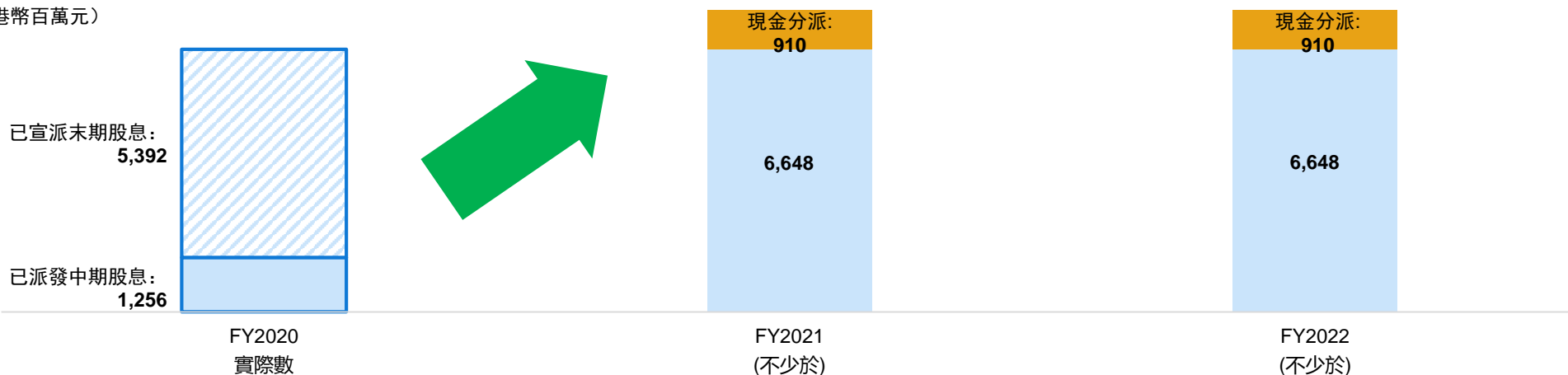
1. 假設經修訂股票回購建議（按經修訂股份數目上限）全面完成
2. 由港幣910百萬元現金分派除以購買價計算
3. 本公司已委任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擔任獨立財務顧問，以就該建議（包括特別交易及清洗豁免）的條款是否公平合理以及獨立股東如何投票，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將載於本公司將寄發予獨立股東的通函及要約文件內

3 帶來財務增值的交易（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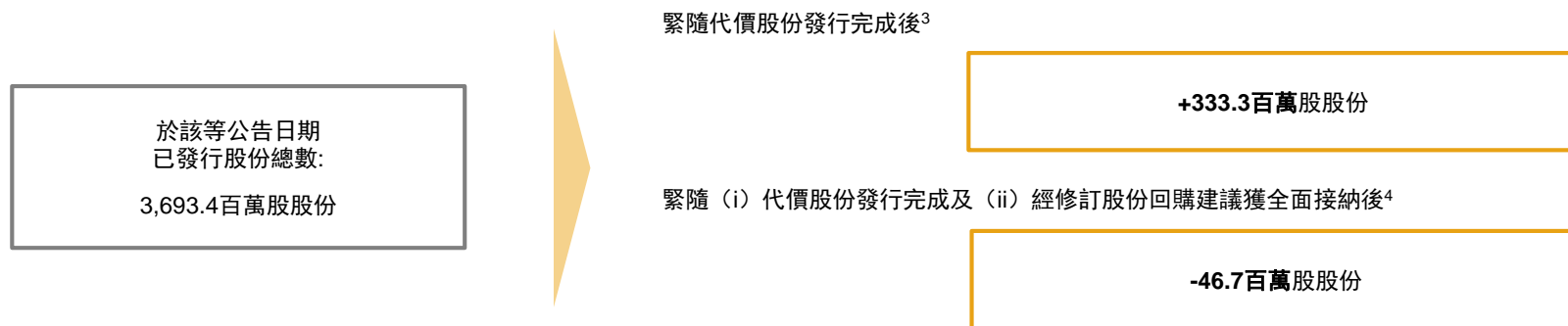
建議股息安排

- 以該建議完成為前提，本公司就**2021財政年度和2022財政年度**各年以股息支付的總金額將不少於下述兩者總和之金額：(a) 本公司就**2020財政年度將予支付的股息總金額**及(b)上述現金分派¹
- 以上所述之影響為，**2021財政年度和2022財政年度**的每股股息總額將高於**2020財政年度**的每股股息總額（不論根據經修訂股份回購建議所回購的股份數目）²

（港幣百萬元）



已發行股份總數變動



附註：

- 有關現金分派的詳細信息，請參閱本簡報第2頁
- 假設於截至2022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記錄日期前，除根據建議收購進行外並無發行新股份

- 假設(i)代價股份發行完成；(ii)並無根據經修訂股份回購建議回購任何股份；及(iii)自本公告日期起至該建議完成日（包括該日）止並無發行股份（代價股份除外）
- 假設(i)代價股份發行完成；(ii)根據經修訂股份回購建議回購經修訂股份數目上限；及(iii)自本公告日期起至該建議完成日（包括該日）止並無發行股份（代價股份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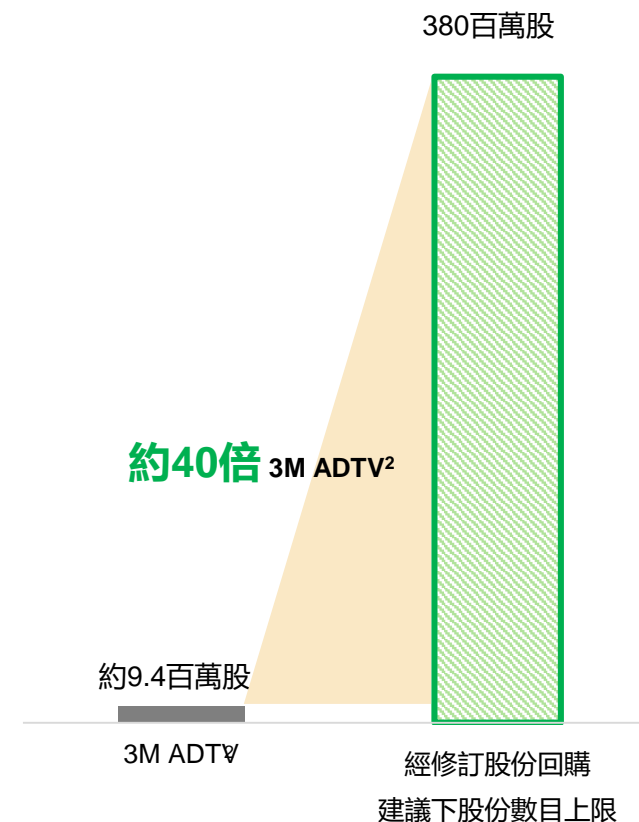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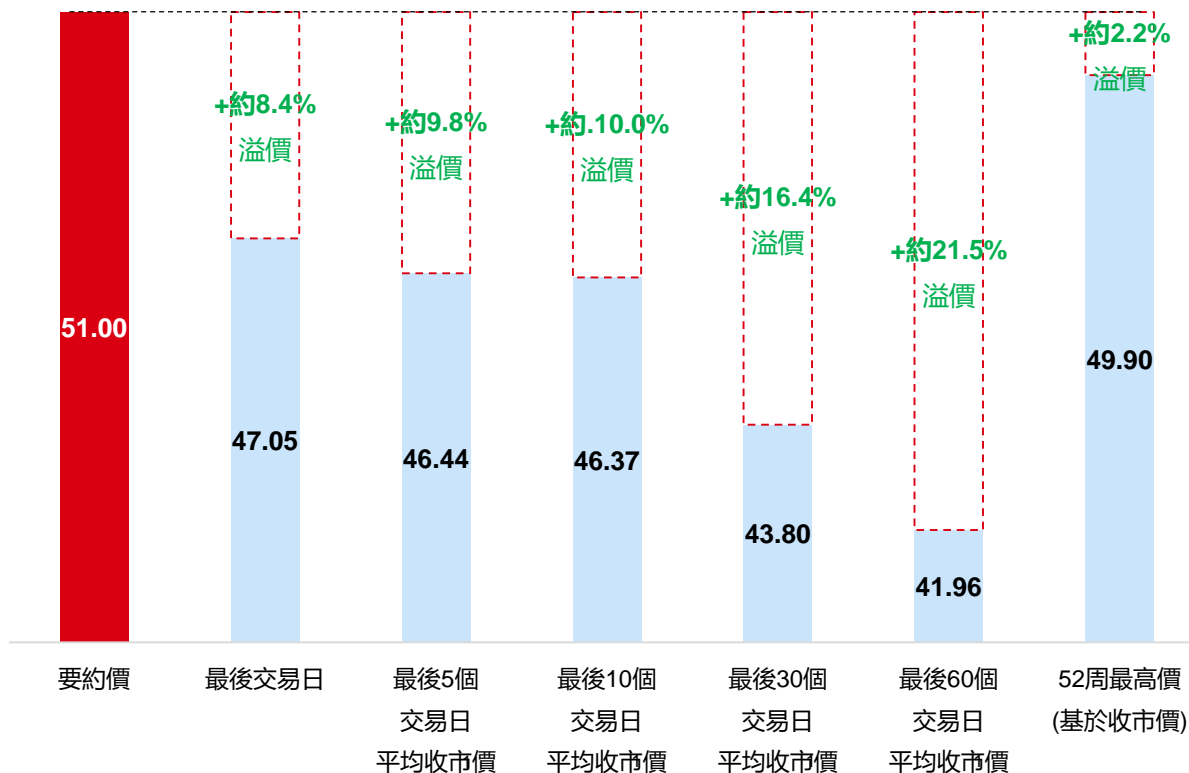
4 為股東提供機會可按高於刊發公告時之現行市價的溢價變現流動資金之事件

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為股東提供機會，可按高於股份近期歷史市場價的溢價變現至少部分其於本公司之投資（倘其願意）

要約價較近期歷史市場價存在溢價

對股東而言為具價格確定性的可變現流動資金事件

(港幣每股)



資料來源：香港交易所市場信息

附註：

1. 截至最後交易日止
2. 截至2021年3月18日止的過往三個月日平均日交易量

附錄

目標控股公司持股結構

建議收購將簡化目標控股公司的持股結構

建議收購完成前

	所有權益					經濟權益 ^{3,4}						
	本公司	李嘉誠基金會	長和 ¹	長江基建 ²	電能實業	合計	本公司	李嘉誠基金會	長和 ¹	長江基建 ²	電能實業	合計
UK Power Networks	-	20%	-	40%	40%	100%	-	20%	-	40%	40%	100%
Northumbrian Water	-	20% ⁵	40% ⁵	40% ⁵	-	100%	16%	20%	4%	52%	8%	100%
Wales & West Utilities	-	10%	30%	30%	30%	100%	12%	10%	3%	39%	36%	100%
Dutch Enviro Energy	-	10%	35%	35%	20%	100%	14%	10%	4%	46%	27%	100%

建議收購完成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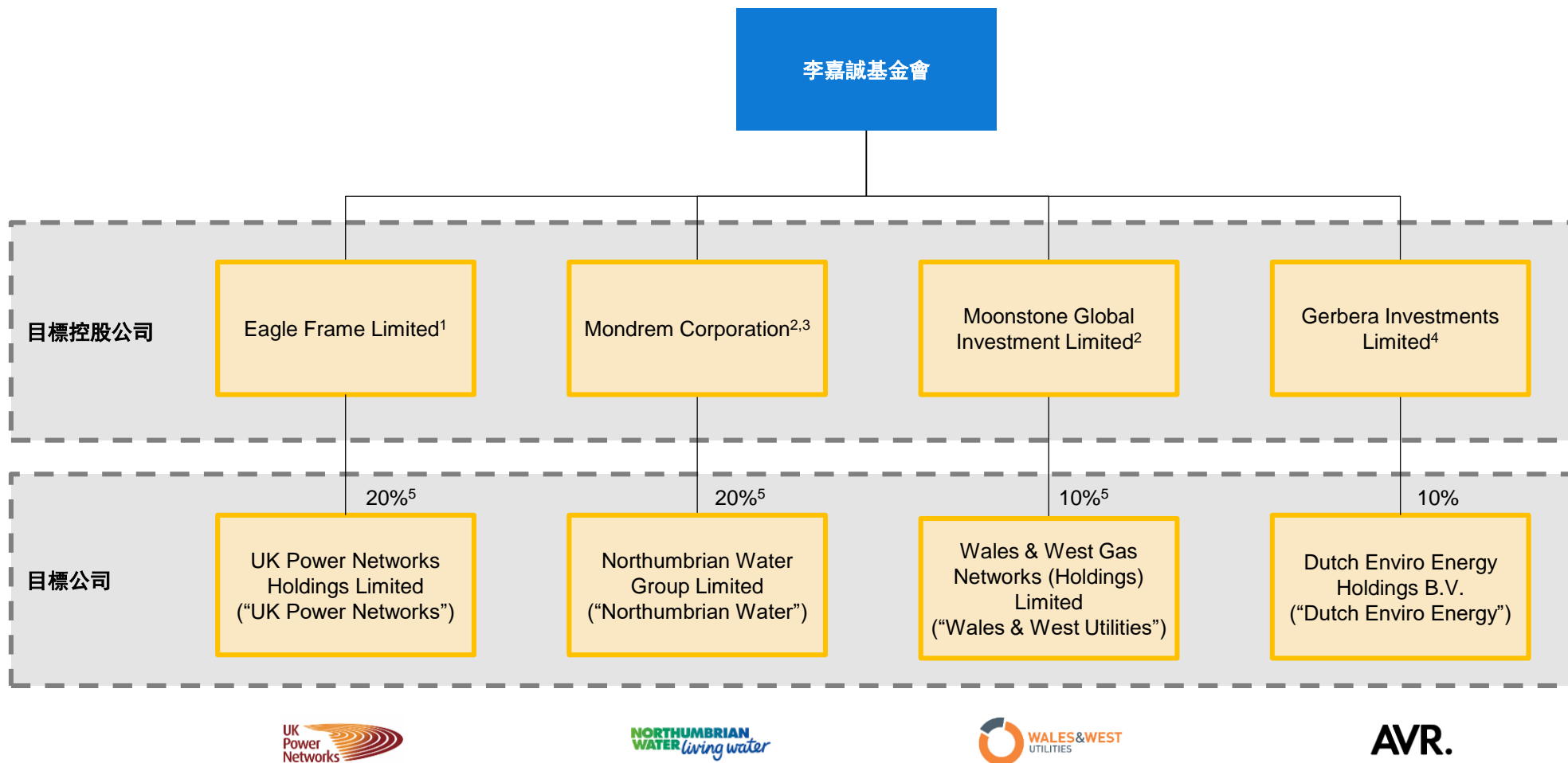
	所有權益					經濟權益 ^{3,4}				
	本公司	長和 ¹	長江基建 ²	電能實業	合計	本公司	長和 ¹	長江基建 ²	電能實業	合計
UK Power Networks	20%	-	40%	40%	100%	20%	-	40%	40%	100%
Northumbrian Water	20% ⁵	40% ⁵	40% ⁵	-	100%	36%	4%	52%	8%	100%
Wales & West Utilities	10%	30%	30%	30%	100%	22%	3%	39%	36%	100%
Dutch Enviro Energy	10%	35%	35%	20%	100%	24%	4%	46%	27%	100%

附注：

1. 不包括長江基建擁有的所有權權益或經濟權益
2. 不包括電能實業擁有的所有權權益或經濟權益
3. 就Northumbrian Water、Wales & West Utilities及Dutch Enviro Energy而言，此乃由本公司、長和、長江基建及電能實業的各自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訂立的各相關經濟收益協議產生的經濟權益的分拆。有關進一步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公告

4. UK Power Networks不受制於經濟收益協議
5. 根據依附於相關Northumbrian Water股份的溢益和資本權益。有關進一步的詳情，請參閱長江基建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四日的公告

目標公司現有持股結構



附注:

1. 於本投資者簡報日期，李嘉誠基金會直接持有Fortune Cone Limited 的70%股權，該公司又間接持有Eagle Frame Limited的100%股權。Fortune Cone Limited 的餘下30%股權由李嘉誠（環球）基金會持有
2. 李嘉誠基金會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3. 除在Northumbrian Water中的間接所有權益外，Mondrem Corporation亦持有Northumbrian Services Limited 和UK Water (2011) Limited的20%間接股權。這兩間公司對Mondrem Corporation的財務業績無重大貢獻
4. 李嘉誠基金會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5. 通過其他公司間接持有

目標公司財務資料摘要

當地報告貨幣

EBITDA¹ (基於100%權益)

		基於經審核賬目 (除Dutch Enviro Energy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外)			
	貨幣 / 單位	截至以下日期止 財政年度	2018	2019	2020
UK Power Networks	百萬英鎊	3月31日	1,217	1,204	1,270
Northumbrian Water	百萬英鎊	3月31日	486	488	506
Wales & West Utilities	百萬英鎊	3月31日	243	265	313
Dutch Enviro Energy	百萬歐元	12月31日	120	130	134 ⁵

負債淨額和監管資產價值或監管資本價值 (基於100%權益)

		2020年3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或2020年12月31日
	貨幣 / 單位	監管資產價值或監管資本價值	負債淨額 (不包括股東貸款)
UK Power Networks	十億英鎊	6.3 ²	4.6 ⁴
Northumbrian Water	十億英鎊	4.3 ³	3.2 ⁴
Wales & West Utilities	十億英鎊	2.2 ²	1.5 ⁴
Dutch Enviro Energy	十億歐元	不適用	0.3 ⁵

附註:

- EBITDA的定義為扣除利息開支及其他財務費用、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EBITDA是一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方式
- 監管資產價值為相關監管機構就公司受監管業務運用的資產（即受監管資產基礎）所賦予的價值
- 監管資本價值為相關監管機構公佈的一項計量方式，主要用於為英國的相關受監管行業設定價格限制。相關監管機構在評估公司所需收入時考慮的要素之一，為投資於企業的資本回報。為設置價格限制，公司的資本基礎價值即為監管資本價值
- 於2020年3月31日，基於經審核賬目
- 於2020年12月31日，基於未經審核賬目

目標公司財務資料摘要

港幣

EBITDA¹ (基於100%權益)

	貨幣 / 單位	財政年度結算日	2018	2019	2020
UK Power Networks	港幣百萬元	3月31日	13,131	12,991	13,703
Northumbrian Water	港幣百萬元	3月31日	5,244	5,266	5,460
Wales & West Utilities	港幣百萬元	3月31日	2,622	2,859	3,377
Dutch Enviro Energy	港幣百萬元	12月31日	1,109	1,201	1,238

負債淨額和監管資產價值或監管資本價值 (基於100%權益)

		2020年3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或2020年12月31日
	貨幣 / 單位	監管資產價值或監管資本價值	負債淨額 (不包括股東貸款)
UK Power Networks	港幣十億元	68.3 ²	49.4 ⁴
Northumbrian Water	港幣十億元	46.6 ³	34.3 ⁴
Wales & West Utilities	港幣十億元	23.9 ²	16.0 ⁴
Dutch Enviro Energy	港幣十億元	不適用	2.9 ⁵

附註：為示意性目的，以英鎊為單位之金額按1.00英鎊兌港幣10.79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幣，而以歐元為單位之金額均按1.00歐元兌港幣9.24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幣，僅供說明用途，且不應被詮釋為表示任何金額已經或理應或可按此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1. EBITDA的定義為扣除利息開支及其他財務費用、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是一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方式

2. 監管資產價值為相關監管機構就公司受監管業務運用的資產（即受監管資產基礎）所賦予的價值

3. 監管資本價值為相關監管機構公佈的一項計量方式，主要用於為英國的相關受監管行業設定價格限制。相關監管機構在評估公司所需收入時考慮的要素之一，為投資於企業的資本回報。為設置價格限制，公司的資本基礎價值即為監管資本價值

4. 於2020年3月31日，基於經審核賬目

5. 於2020年12月31日，基於未經審核賬目

目標控股公司財務資料摘要

	資產淨值	扣除(i)稅項、(ii)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收益及 (iii)匯兌損益前溢利 ²		全年除稅前溢利 ³	
	2020	2019	2020	2019	2020
截至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港幣百萬元） ¹					
Eagle Frame Limited	8,022	633	636	845	2,591
Mondrem Corporation	3,776	253	245	509	567
Moonstone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	1,103	48	48	71	66
Gerbera Investments Limited	978	52	49	77	310
Total	13,879	986	978	1,502	3,534

附註：

1. Eagle Frame Limited、Mondrem Corporation及Moonstone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 之2019及2020年財務報表，及Gerbera Investments Limited 2020年財務報表，乃基於該等公司各自之未經審核賬目。Gerbera Investments Limited 2019年財務報表乃基於其經審核賬目
2. 由於各目標控股公司截至2019及2020年12月31日止各財政年度並無稅項開支，各目標控股公司之扣除(i)稅項、(ii)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收益及 (iii)匯兌損益前溢利及 (i)扣除稅項后、(ii)扣除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收益前及 (iii)扣除匯兌損益前溢利相同
3. 各目標控股公司之全年除稅及盈利前溢利相同，原因是截至2019及2020年12月31日止各財政年度並無稅項開支

免責聲明

本簡報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訂立協議以作出任何該等事宜之邀請，且亦非邀請購買、出售或認購任何證券之要約。

本簡報所載全部或任何部分資料不得於、向或從任何根據有關法例或規例不得將其發佈、刊發或分發之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分發。

本公司股東及/或潛在投資者需注意該建議須待全部該等條件達成或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故未必會成為無條件。倘該等條件未能達成或未被豁免（如適用），該建議將不會進行，並將立即失效。本公司股東及/或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對應採取的行動有疑問之人士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於與該方案有關的正式文件寄發後，股東務請加以仔細閱讀。文件將包括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股東提供的建議及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及美國任何州份的任何證券委員會並未(a)批准或不批准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b)審批經修訂股份回購要約是否有理據或公平；或(c)審批簡報中所載披露是否充分或準確。作出任何相反的陳述均屬刑事罪行。